

证券代码：831095 证券简称：中网科技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1 日 09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

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095	中网科技	2024年7月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正华正律师事务所李亮、宋太旺律师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<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及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，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报告编号：苏亚苏审[2024]442 号，报告详细说明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道龙、夏慧英、苏州中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。

（九）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

（十）审议《监事会对<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审核意见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对<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审核意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

（十一）审议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-17,134,087.57 元（经审计）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2,100,2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分别召开了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7月11日上午8时30分至9时0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新未来花园21幢507室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磊红 联系电话：0512-88868888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、食宿费用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1日